

肇庆市建筑业协会

肇建协(2021)43号

关于开展2021年度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学习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和个人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我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试点工作的通知》(粤建人函(2020)136号)文件要求和工作指引,协会与广州城建职业学院于11月联合开展2021年度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教育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任务

1、广东省颁发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电子证),可开始进行2021年度继续教育教育工作。该证书在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予以认可。

二、培训对象

持有广东省颁发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电子证)的从业人员(土建施工员、

装饰装修施工员、设备安装施工员、市政工程施工员、土建质量员、装饰装修质量员、设备安装质量员、市政工程质量员、材料员、机械员、资料员、劳务员和标准员)。

三、报名及学习方式

如需参加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继续教育(网络班)培训的企业或个人,请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继续教育汇总表》发送至协会电子邮箱:13929808033@163.com。完成报名并缴费成功后,由协会发放学习账号及登录密码,学员按要求进入指定学习平台,完成32学时继续教育网络课程。

四、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 1、培训费:200元/人/每岗位(不含教材费)
- 2、教材(公共基础知识+岗位知识)统一配送,费用按实结算。具体费用如下:

序号	教材名称	岗位代码	价格(元)
1	公共基础知识(第二版)		66
2	施工员岗位知识—土建方向(第二版)	101	69
3	施工员岗位知识—装饰方向(第二版)	102	52
4	施工员岗位知识—设备方向(第二版)	103	45
5	施工员岗位知识—市政方向(第二版)	104	45
6	质量员岗位知识—土建方向(第二版)	106	55

7	质量员岗位知识—装饰方向（第二版）	107	33
8	质量员岗位知识—设备方向（第二版）	108	42
9	质量员岗位知识—市政方向（第二版）	109	53
10	材料员岗位知识（第二版）	111	32
11	机械员岗位知识（第二版）	112	30
12	劳务员岗位知识（第二版）	113	29
13	资料员岗位知识（第二版）	114	45
14	标准员岗位知识（第二版）	115	45

3、缴费方式

银行转账

户名: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账号: 44096101040015779

开户行: 农行从化新世纪支行

行号: 103581009619

缴纳报名费可以个人或单位方式转账, 转账后凭电子汇单(支付宝转账成功后截图)发送至 13929808033@163.com 邮箱, 并注明开票的单位全称及纳税人识别号, 建议付款时添加备注, 注明“单位名称或姓名”,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将开具广东增值税发票。

五、证书管理

按要求完成继续教育培训学习后, 可登录“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网址 rcgz.

mohurd.gov.cn) 下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电子证)。新的电子证书将显示 2021 年度继续教育记录。

六、联系人及电话

肇庆市建筑业协会联系人: 陈洁玲 杜菲

联系电话: 2285500、2200908

附件: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继续教育汇总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继续教育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	工作单位	申请换发岗位（在需要换发的岗位打“√”）												开票信息、邮寄地址等		
						市政工程施工员	土建施工员	装饰装修施工员	设备安装施工员	市政工程质量员	土建质量员	装饰装修质量员	设备安装质量员	材料员	资料员	劳务员	机械员		标准员	
1																				
2																				
3																				
4																				
5																				
6																				
7																				
8																				
9																				
10																				

报送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培训费可开专票和普票两种，请填写清楚开票信息，1、电子普票（填写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2、纸质专票（邮寄地址、收件人信息等）